重庆市城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按政策在职能职责范围内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抚恤优待等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烈士纪念活动等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做好职能职责内的其他事宜，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情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科、优抚科、就业创业和权益维护科、安置和军休服务管理科5个科（办）；有下属事业单位1个，为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有参公单位1个，为县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三）人员情况

2021年年末本单位在编在岗实有人数15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参公编制1人，事业编7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3069.85万元，支出总计3069.8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48.7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95.08万元、减少5.9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69.98万元，其他收入增加62.85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增加12.05万元。

**2.收入情况。**2021年度收入合计2934.7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07.13万元，减少6.59%，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69.98万元，其他收入增加6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92.21万元，占95.14%，其他收入142.5万元，占4.86%。

**3.支出情况。**2021年度支出合计3021.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67万元，增长0.06%，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2人 。其中：基本支出314.5万元，占10.41%；项目支出2706.66万元，占89.59%。

**4.结转结余情况。**2021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48.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96.75万元，减少80.16%，主要原因是财政剩余资金收回，项目结转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893.38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62.89万元，减少8.3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269.97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增加7.0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93.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62.89万元，减少8.33%。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01.16万元，增加7.08万元。

**2.支出情况。**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69.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75.27万元，减少2.56%。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0.0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07.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32.75万元，农林水支出减少1.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0.47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70.58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32.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105.18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0.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0.87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1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3.8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87.62万元，减少88.72%，主要原因是财政剩余资金收回，项目结转减少。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810.99万元，占97.9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2.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经费支出、抚恤支出、军休费用、其他优抚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43.95万元，占1.5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5.18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医疗支出减少。

    （3）农林水支出0.85万元，占0.0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5万元，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队差旅补助。

（4）住房保障支出12.77万元，占0.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增加人员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97万元，占0.0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用于党建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8.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6.7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28万元，减少5.14%，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2人，人员变动影响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增加。公用经费41.3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72万元，增加30.76%，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2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66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4万元，下降26.8%，2021年公务接待费支出1.14万元，比上年上涨15.15%，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为疫情，接待费减少；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52万元，比上年下降3.83%，主要原因是规范使用油卡；2021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 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车保有量1辆、国内公务接待的12批次、国内公务接待人数115人。2021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99元，车均运行维护费2.52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3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72万元，增加30.76%，主要用于2021年度工作人员增加、事务增多，公用经费大幅增长。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1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3项，涉及资金2706.66万元（退役军人涉密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均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表

|  |
| --- |
|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码 | 001 | 自评总分（分） | 100 |
| 主管部门 | 重庆市城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财政科室 | 社保科 | 项目联系人 | 陈锶雨 | 联系电话 | 59211307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年度总金额 | 2682.98 | 2754.72 | 2706.66 | 98.26% | 10 | 9.8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的相关政策，做好维护退役军人权益和帮扶援助，完成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组织协调并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优抚抚恤保障水平，保障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生活水平稳定，维护管理烈士纪念设施等项工作。 |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的相关政策，做好维护退役军人权益和帮扶援助，完成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组织协调并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优抚抚恤保障水平，保障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生活水平稳定，维护管理烈士纪念设施等项工作。 |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做好维护退役军人权益和帮扶援助，完成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组织协调并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优抚抚恤保障水平，保障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生活水平稳定，维护管理烈士纪念设施等项工作。退役军人群体总体平稳可控。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年初指标值 | 调整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 安置军转干部 | 人 | ≥ |  | 涉密数 | 涉密数 | 100 | 20 | 20 | 核心指标 |
| 接收移交安置军队离退休干部 | 人 | ≥ |  | 涉密数 | 涉密数 | 100 | 20 | 20 | 核心指标 |
| 优抚对象 | 人 | ≥ |  | 涉密数 | 涉密数 | 100 | 20 | 20 | 核心指标 |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 | ≥ | 80 | 80 | 80 | 100 | 20 | 18 | 非核心指标 |
| 维护退役军人权益 | 件 | ≥ |  | 涉密数 | 涉密数 | 100 | 20 | 18 | 核心指标 |
| 说明 |  |

|  |
| --- |
| 一级项目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 项目编码 | 011 | 自评总分（分） | 100 |
| 主管部门 | 重庆市城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财政科室 | 社保科 | 项目联系人 | 陈锶雨 | 联系电话 | 59211307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年度总金额 | 359.53 | 359.53 | 359.53 | 100 % | 10 | 10 |
| 其中：市级支出 | 129 | 129 | 129 | 100% |  |  |
| 补助区县 | 230.53 | 230.53 | 230.53 | 100 % |  |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按时足额发放；促进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切实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按时足额发放；促进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切实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 |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年初指标值 | 调整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 发放人数 | 人 | ≥ |  | 涉密数 | 涉密数 | 100 | 35 | 35 | 核心指标 |
| 标准执行度 | % | ≥ | 100 | 100 | 100 | 100 | 30 | 30 | 核心指标 |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 | ≥ | 80 | 80 | 80 | 100 | 10 | 10 | 核心指标 |
| 受理率 | % | > | 100 |  | 100 | 100 | 25 | 25 | 非核心指标 |
| 说明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部门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部门绩效自评均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的。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和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9211307。